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李国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国兵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前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均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国兵，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05 年至 2009 年，担任建设银行客户经理、二级支行副行长；2009 年至 2013 年，担任上海银行支行公司部经理；2013 至 2016 年，担任浙商银行分行投行部总助、副总、部门负责人；2017 年担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9 年担任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国兵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